

高雄醫學大學計畫人員COVID-19疫情期間請假說明

112.5.1更新

| 假別 | 適用情形 | 薪資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普通 傷病假 | 自篩檢陽性日及次日起5日內，如有症狀在家休息而無法出勤者 | 請假日數1年內未超過30日的部分，發給半薪 | 假單請附「快篩陽性證明的照片」。 |
| | 第6天後仍快篩陽性並有症狀，如就醫看診並取得醫師證明者 | | 1.假單請附「醫師診斷證明」。 2.亦得請特休假或加班補休。 |
| 因應防疫 在家工作 | 篩檢陽性輕症或無症狀，如工作性質許可，經計畫主持人同意進行居家辦公者 | 全薪 | 1.假單請附「快篩陽性證明的照片」。 2.居家辦公應照常於線上簽到退，並逐日陳報工作日誌予計畫主持人。 3.亦得請休假或加班補休。 |
| 防疫 照顧假 | 有親自照顧受疫情影響家屬(幼兒、學童、老人)之需求時 | 不支薪 | 亦得請事假、家庭照顧假(日數併入事假計算)、休假或加班補休。 |

註1：本表自112年3月20日起實施。

註2：篩檢陽性者，請同步通報環安室，並回填【高雄醫學大學 COVID-19 防疫個案自主回報疫調問卷(確診者/居家隔離者/自主應變者)】。

註3：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本年4月27日宣布，「疫苗接種假」自本年5月1日起停止適用。